

攀钒厂磁力泵1项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攀钒厂磁力泵1项（PGWZMYHGXHD260316274129）采购人为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设备事业部，采购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攀钒厂磁力泵1项

2.2 采购失败转其他采购方式：转谈判采购

2.3 本项目采购内容、范围及规模详见附件《物料清单附件.pdf》。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资质要求：

（1）生产型营业执照

3.3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需满足如下注册资金要求：

生产型注册资金：200.0（万元）及以上

3.4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业绩要求：

投标方需提供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类似产品的销售业绩证明（须提供类似产品的发票复印件，必须上传），发票业绩总量不得少于投标报价总金额。

3.5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能力要求、财务要求和其他要求：

财务要求：详见附件（如有需要）

能力要求：详见附件（如有需要）

其他要求：投标方需要提供年检合格的企业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或副本）扫描件。

（2）税务登记证（或副本）扫描件（三证合一的除外）

（3）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副本）扫描件（三证合一的除外）

3.6 本次采购要求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3月17日08时00分至2026年03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bid.ansteel.cn>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2 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方式：用户登录进入系统主页面，在“公告信息”下查阅该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信息、缴纳相关费用后自行下载文件。

4.3 支付方式：个人/企业网银支付、支付宝、微信。

4.4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0元，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03月24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本项目指定位置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本项目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和电子CA数字证书（标证通APP）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http://bid.ansteel.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	--	--	--

采购人:	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设备事业部	招标公 司: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大渡 口街85号	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东 风螺丝猫弄弄坪东路21 号
联系人:	王奇	联系人:	肖静
电话:	3383805	电话:	0812-3381975

8. 异议渠道

通过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向鞍钢招标有限公司提出异议，并附必要的证明文件。

异议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028-87543859

电子邮箱：lihairong@ansteel.com.cn

9. 专项治理举报电话

为落实上级公司的相关工作要求，重拳惩治贸易、招采领域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特向广大供应商以及合作伙伴们公布专项整治举报电话，如发现鞍钢招标公司职工存在贪污侵占、吃拿卡要、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泄露招投标信息等行为，请及时与专项整治工作组联系。

整治工作举报电话：0412-6736658

受理电话时间：工作日 8:00-17:00

10. 其他事项

◆本项目申请人接到成交短信后，应从成交通知接收之日起一个月内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查看成交服务费并及时缴纳，否则可能无法获取成交通知书及合同签订。

◆本项目时间计算以24小时为1日。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开标后无不可抗力原因撤销响应文件的视为弃标，按非正当理由弃标行为进行处罚；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弃标人还应当依法予以赔偿。

◆采购文件中未列举完全的其它中投投标情形及具体认定、处置，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规及“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首页“重要通知”、“系统通知”栏目中发布的有关“通知”、“公告”规定等执行。

◆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首页”“重要通知”、“系统通知”栏目中发布的有关“通知”、“公告”、“规定”等发布内容，是本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认真阅读。

◆采购文件中不允许偏离的商务、技术等要求，均指不允许负偏离，凡评审后认为属于正偏离的（优于采购文件要求），视为无偏离。

◆本项目采购人描述由“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设备事业部”变更为“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16日